

離島區議會
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
文件 CACRC 9/2022 號

離島民政事務處的社區服務協作計劃

目的

本文件旨在闡述離島民政事務處(“民政處”) 在東涌推行社區服務協作計劃的最新情況。

背景

2. 政府活化空置的東涌舊交通警察總部為東涌社區服務綜合大樓後，自 2009 年 2 月起於該址推行「社區服務協作計劃」(“協作計劃”)，向多間非政府機構¹提供臨時場所，為東涌居民提供綜合社區服務，以及推動社會企業的發展，為弱勢社羣創造就業機會。

3. 協作計劃推行十餘年來，民政處透過了解東涌居民的意見以及定期與相關非政府機構的接觸，欣悉該計劃運作良好。參與機構已在區內建立了良好的社區網絡，並繼續為東涌居民提供多元化的社區服務。

最新情況

4. 因應東涌新市鎮的進一步擴展，原為東涌舊交通警察總部的有關用地已於2022年3月1日按計劃轉交予土木工程拓展署作公共房屋發展用途。透過民政處和相關政府部門以及參與機構的協調，除香港基督教青年會東涌中心已經遷往東涌逸東(一)邨清逸樓地下營運外，其餘三間非政府機構，即香港聖公會東涌綜合服務中心、鄰舍輔導會東涌綜合服務中心及香港離島婦女聯會，已獲安排遷往東涌海濱路15號，繼續透過協作計劃為居民提供社區服務。新址沿用了東涌社區服務綜合大樓(“新大樓”)的名稱。

¹包括香港基督教青年會、香港聖公會東涌綜合服務中心、鄰舍輔導會東涌綜合服務中心，及香港離島婦女聯會。

5. 位於東涌海濱路15號的新大樓是一幢兩層高的臨時建築物，原為港珠澳大橋工程的地盤臨時辦公室。土木工程拓展署已在新大樓進行改善工程，包括將原有工作間改為多用途室、為進駐的非政府機構加設獨立出入門口及增建洗手間設施等。工程自2021年中展開，於2022年2月竣工。

6. 地政處已經批准新大樓的臨時撥地，由2022年3月1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民政處會大致延用過往協作方式讓三間非政府機構在期內繼續為居民提供以下服務：

- (i) 鄰舍輔導會東涌綜合服務中心提供的社區服務包括就業支援服務、青少年服務、婦女服務、少數族裔支援服務、僱員再培訓服務，以及營運社會企業等。
- (ii) 香港聖公會東涌綜合服務中心所提供的社區服務包括就業輔導服務、僱員再培訓服務、少數族裔支援服務、青少年外展服務支援服務（如興趣班），以及營運社會企業等。
- (iii) 香港離島婦女聯會所提供之社區服務包括僱員再培訓服務、就業支援服務、青少年服務、婦女服務以及營運社會企業等。

營運安排

7. 沿用過往安排，民政處會向上述非政府機構收取象徵式每年港幣一元正的租金。這些機構須負責獲分配地方的日常營運，包括開放部分指定地方供地區人士借用作舉辦適切的社區活動。

文件提交

8. 本文件提交離島區議會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供委員參閱，歡迎委員提出意見。

離島民政事務處
2022年4月